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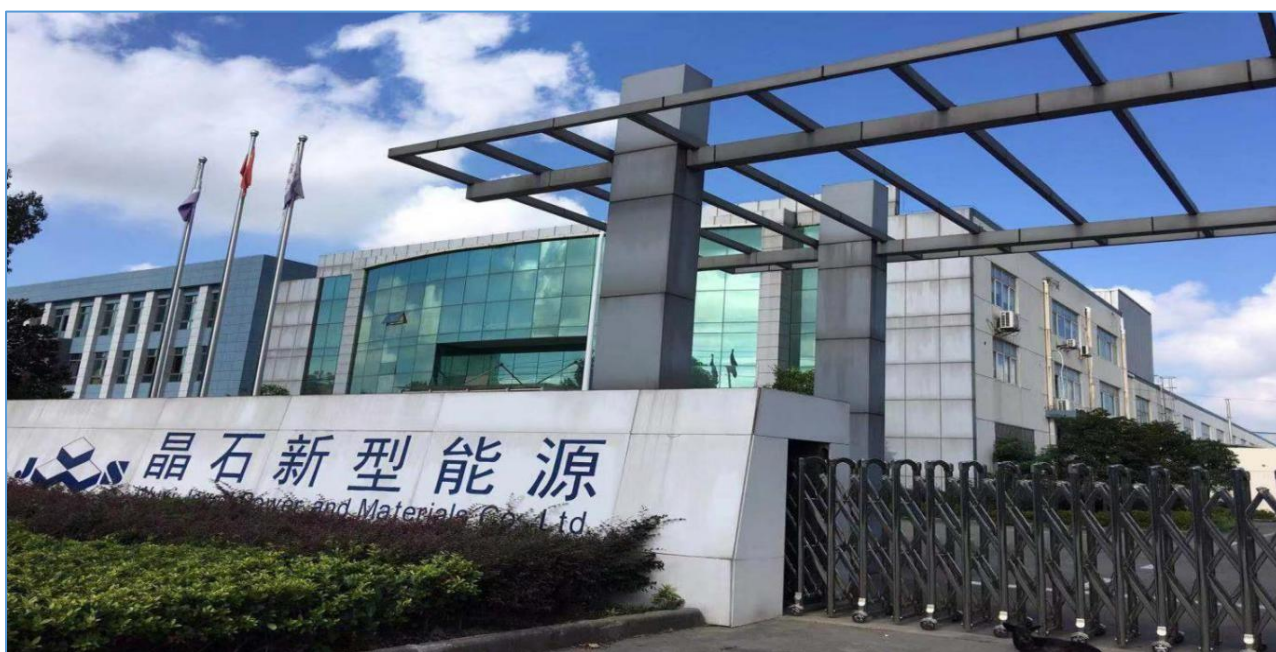


晶石能源

NEEQ: 872440

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WUXI JEWEL POWER &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冯建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轩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春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9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第九条“由于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导致本准则规定的某些信息确实不便披露的，公司可以不予披露，但应当在相关章节详细说明未按本准则要求进行披露的原因。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认为需要披露的，公司应当披露。”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对披露商业数据敏感度较高，在合作过程中与部分合作方签署了保密协议。若披露其名称，会潜在影响与其的合作关系。同时，若披露主要供应商信息，会存在竞争对手与供应商联系，恶意提高采购价格，造成公司成本大幅提高的可能性，从而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由于这些数据信息不便透露，只能描述为“第一客户”“第二客户”“第一供应商”“第二供应商”等。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7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8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3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晶石能源、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无锡晶石新型能源有限公司的全部发起人
《公司章程》	指	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前驱体	指	三元前驱体,是一种镍钴锰的复合物,为镍钴锰酸锂(三元)的原材料
三元	指	三元正极材料
晶石集团	指	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发起人之一
晶益投资	指	无锡晶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之一
新科技集团	指	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香港)
志合贸易	指	无锡志合贸易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晶爵投资	指	无锡晶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之一
晶博投资	指	无锡晶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发起人之一
鼎茂投资	指	无锡鼎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晶石能源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晶石能源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晶石能源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包括经理、副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会计师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WUXIJEWELPOWERMATERIALSCO.,LTD		
	JEWELPOWER		
法定代表人	冯建昌	成立时间	2006 年 7 月 24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冯建昌、冯建湘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电池制造-锂离子电池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研发、生产与销售锂电池正极材料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晶石能源	证券代码	872440
挂牌时间	2017 年 12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3,221,75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北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轩鹤	联系地址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五星工业园区
电话	0510-88761226	电子邮箱	13606180931@163.com
传真	0510-88769680		
公司办公地址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五星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	214199
公司网址	http://www.js-xny.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7890987455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		
注册资本（元）	43,221,75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立足于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具体如下：

(一) 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与销售锂电池正极材料，目前的主要产品为锂电池正极材料尖晶石锰酸锂和镍钴锰酸锂，产品主要用于锂电池的生产。

(二) 公司的商业模式包含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研发模式以及收入模式，具体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碳酸锂、电解二氧化锰、四氧化三锰、三元前驱体等。

公司根据年度经营预算管理推行年度采购规划，对主要原材料从价格竞争力、品质稳定性、响应速度、增值服务等综合实力择优选择年度合作供方，采用年度合作、低位战略采购与临时补充采购并行的采购模式。

对公司用量大的产品则采取开发多家备选供方的方式，一方面既能保持足够的供应量，也能多家比价议价形成良性的价格竞争机制，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采购部根据月度产销计划并结合原料实际库存安排月度原料到货，有效控制原料库存，减少库存占用资金。

2、生产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生产模式。对于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产品，或技术难度大，但利润率高的产品，采用自己立项、开发，实验批量，批量供应。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在国内销售，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锂电池制造商。应用于各类数码产品、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储能、新能源汽车用锂电池电芯。公司通过上下游战略联盟、战略合作的方式形成稳定的供应链供需关系，公司订单价格根据原材料成本推算加成的方式进行确定。

4、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研发中心，拥有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技术创新、人才培养与产学研合作等。通过“自主研发”、“产学研合作”、“联合定制开发”等多种模式，充分利用前沿科技资源，推动企业科技进步，满足产业化需求，提升公司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研发制造水平。

5、收入模式公司提供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品销售，主要包括锰酸锂和三元正极材料，是公司的主要收入及利润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业务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 行业情况

2024 年锂电正极材料行业情况

2024 年锂电正极材料行业的情况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概述：

1、行业总产值与出货量

2024 年，中国正极材料的行业总产值为 2096.2 亿元，同比大幅下滑 34.9%，相对于 2022 年的行业产值高点已经腰斩。出货量方面，2024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出货量为 329.2 万吨，同比增长 32.9%，

主要增量来自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2、市场份额与竞争格局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在整个正极材料中的市场份额已经达到 73.7%，其中湖南裕能以接近 30%的市场份额排名中国磷酸铁锂材料第一。三元材料企业中，容百科技以接近 20%的市场份额排名中国三元材料第一。

3、价格与成本

由于各类正极材料价格的大幅度下滑，中国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产值已经连续两年出现较大幅度的负增长。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成本与利润长期倒挂，竞争激烈，市场集中度较高，主要的产能、出货集中在头部企业。

4、应用领域与市场需求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因其高安全性、经济性和长寿命等优势，在新能源乘用车领域的配套渗透率提升。三元材料则主要应用于 3C 领域，但由于原材料钴的全球储量有限和价格较高，导致电池成本居高不下。

5、未来展望

政府通过制定相关政策，鼓励企业加强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性能和质量。技术创新引领性能提升，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发展前景在于持续的技术创新，以满足市场对高性能锂电池的需求。

综上所述，2024 年锂电正极材料行业面临严峻的挑战和机遇，企业需要不断创新和优化产品，以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和技术的发展。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2023 年公司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2、2022 年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为 2022 年至 2025 年。 3、2020 年 1 月，公司被无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授予无锡市专精特“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22 年通过复审。 4、2020 年 12 月，公司被无锡市科技局评选为无锡市瞪羚企业。 5、2024 年 12 月，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432012308，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9,699,820.06	95,464,156.05	-16.51%
毛利率%	-0.84%	-6.2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11,807.87	-31,385,513.14	52.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221,035.55	-32,673,290.90	53.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06%	-22.8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34%	-23.80%	-
基本每股收益	-0.34	-0.73	-53.42%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6,118,298.52	183,703,167.14	1.31%
负债总计	79,437,784.19	62,110,844.94	27.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680,514.33	121,592,322.20	-12.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7	2.81	-12.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68%	33.8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68%	33.81%	-
流动比率	1.6364	2.0546	-
利息保障倍数	-7.59	-16.2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7,785.06	7,673,185.67	-251.9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6	1.75	-
存货周转率	1.62	1.8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1%	-14.0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51%	-39.27%	-
净利润增长率%	-52.49%	-302.79%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3,568,207.67	12.66%	28,464,968.95	15.50%	-17.20%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56,128,748.40	30.16%	26,996,147.65	14.70%	107.91%
应收款项融资	7,191,108.00	3.86%	41,156,423.96	22.40%	-82.53%
预付款项	2,780,313.03	1.49%	649,550.02	0.35%	328.04%
其他应收款	28,891.78	0.02%	28,388.59	0.02%	1.77%
存货	38,047,630.88	20.44%	29,705,604.03	16.17%	28.08%
其他流动资产	2,247,738.38	1.21%	609,129.97	0.33%	269.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500,000.00	4.03%	7,500,000.00	4.08%	0.00%
固定资产	32,219,537.31	17.31%	35,832,398.98	19.51%	-10.08%
在建工程	134,336.28	0.07%	134,336.28	0.07%	0.00%
无形资产	4,078,809.20	2.19%	4,204,310.58	2.29%	-2.99%
长期待摊费用	770,963.68	0.41%	642,130.41	0.35%	2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08,013.91	5.75%	7,779,777.72	4.23%	37.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4,000.00	0.38%	0.00	0.00%	100.00%
短期借款	60,101,611.10	32.29%	50,058,666.66	27.25%	20.06%
应付票据	0.00	0.00%	2,690,236.63	1.46%	-100.00%
应付账款	16,112,870.63	8.66%	6,108,863.46	3.33%	163.76%
合同负债	304,272.57	0.16%	0.00	0.00%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557,289.13	1.37%	2,690,665.91	1.46%	-4.96%
应交税费	119,310.20	0.06%	115,533.66	0.06%	3.27%
其他应付款	202,875.13	0.11%	446,878.62	0.24%	-54.60%
其他流动负债	39,555.43	0.02%	0.00	0.00%	100.00%
资产总计	186,118,298.52	100.00%	183,703,167.14	100.00%	1.3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2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增长 107.91%，主要是本年度 4 季度销售增长，应收款项尚未到期所致；
2、2024 年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82.53%，主要为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3、2024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328.04%，主要为预付的材料款增加所致；
4、2024 年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269.01%，主要是 2024 年公司享受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5%优惠政策，年末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5、2024 年末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 2023 年增长 37.64%，主要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及存货减值准备金而计算的递延所得税额增加所致；
6、2024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 2023 年增加 100%，主要为本期期末有预付设备款；
7、2024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100%，主要为本期期末无应付票据；
8、2024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163.76%，主要原因是年末应付供应商材料款增加所致；
9、2024 年末合同负债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年末客户的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10、2024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54.60%，主要为本期期末预提费用金额减少所致；
11、2024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100%，主要为销售商品合同相关的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79,699,820.06	-	95,464,156.05	-	-16.51%

营业成本	80,371,121.71	100.84%	101,423,235.13	106.24%	-20.76%
毛利率%	-0.84%	-	-6.24%	-	-
税金及附加	421,755.05	0.53%	512,832.91	0.54%	-17.76%
销售费用	1,113,058.67	1.40%	1,151,277.15	1.21%	-3.32%
管理费用	7,839,743.83	9.84%	7,799,627.58	8.17%	0.51%
研发费用	3,764,041.01	4.72%	4,465,804.05	4.68%	-15.71%
财务费用	1,980,135.92	2.48%	2,090,376.87	2.19%	-5.27%
其他收益	652,395.61	0.82%	1,598,732.20	1.67%	-59.19%
投资收益	215,341.79	0.27%	221,379.02	0.23%	-2.73%
信用减值损失	-626,052.42	-0.79%	-786,673.01	-0.82%	-20.42%
资产减值损失	-2,359,064.31	-2.96%	-16,869,498.60	-17.67%	-86.02%
营业利润	-17,907,415.46	-22.47%	-37,815,058.03	-39.61%	52.64%
营业外收入	110,000.60	0.14%	268,975.67	0.28%	-59.10%
营业外支出	42,629.20	0.05%	21,848.40	0.02%	95.11%
利润总额	-17,840,044.06	-22.38%	-37,567,930.76	-39.35%	52.51%
所得税费用	-2,928,236.19	-3.67%	-6,182,417.62	-6.48%	-52.64%
净利润	-14,911,807.87	-18.71%	-31,385,513.14	-32.88%	52.4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2024 年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59.19%，主要原因是本期获得政府补贴金额减少；
- 2、2024 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度减少 86.02%，主要是减少了存货减值准备金的计提；
- 3、2024 年营业利润较上年度增加 52.64%，主要是本期期间费用金额减少及期末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金减少所致；
- 4、2024 年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59.10%，主要是因本期对供应商质量罚款收入减少所致；
- 5、2024 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 95.11%，主要是固定资产报废损失等非营业性支出金额增加所致；
- 6、2024 年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减少 52.64%，主要是本期营业利润亏损减少，计算确认了递延所得税金额减少所致；
- 7、2024 年净利润较上年度增加 52.49%，主要系本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减少亏损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9,639,857.98	95,163,486.01	-16.31%
其他业务收入	59,962.08	300,670.04	-80.06%
主营业务成本	80,371,121.71	101,148,898.85	-20.54%
其他业务成本	0.00	274,336.28	-10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按地区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	毛利率比上年
-------	------	------	------	-------	-------	--------

				上年同期 增减%	上年同期 增减%	同期增减百分 比
华北区	20,692,023.89	20,268,151.70	2.05%	-48.01%	-54.92%	15.02%
华东区	52,502,928.78	52,699,041.53	-0.37%	1.41%	1.75%	-0.33%
华南区	6,332,429.21	7,291,251.57	-15.14%	93.12%	79.51%	8.73%
西南区	112,476.10	112,676.91	-0.18%	-13.24%	-17.99%	5.80%
合计	79,639,857.98	80,371,121.71	-0.92%	-16.31%	-20.54%	5.3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2024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16.31%，主要原因是由于产品销售单价受原材料价格波动下降影响了销售额度；
2、2024 年其他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80.06%，主要是本期原材料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3、2024 年其他业务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减少 100.00%，主要是本期无原材料销售成本；
4、按销售区域分析，不同区域的销售收入出现不同程度的变化，其中华北、西南片区营业收入金额减少，华东、华南片区营业收入增加，变动原因主要是公司调整了销售布局，华南区域存有新开发重点客户，故营业收入金额增加较明显。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客户	51,392,937.63	64.48%	否
2	第二客户	20,692,023.89	25.96%	否
3	第三客户	3,261,061.94	4.09%	否
4	第四客户	1,884,955.76	2.37%	否
5	第五客户	955,132.75	1.20%	否
合计		78,186,111.97	98.1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供应商	25,595,575.21	31.32%	否
2	第二供应商	17,300,707.98	21.17%	否
3	第三供应商	17,286,769.84	21.15%	否
4	第四供应商	13,099,557.51	16.03%	否
5	第五供应商	5,840,707.95	7.15%	否
合计		79,123,318.49	96.83%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7,785.06	7,673,185.67	-251.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0.40	-309,919.55	97.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8,520.81	7,827,369.42	1.68%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657,785.06 元，较上年度减少 251.93%，主要是本年度收到应收货款现金结算额减少，同时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260.40 元，较上年度增加 97.66%，主要是本年度较上年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额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苏锡山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	150,000,000	558,455,423.81	137,323,823.40	18,063,045.45	2,302,386.96

		销政府 债券； 代理收 付款项 及代理 保险业 务；经 中国银 行业监 督管理 委员会 批准的 其他业 务。（依 法须经 批准的 项目， 经相关 部门批 准后方 可开展 经营活 动）。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江苏锡山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 责任公司	无关联性	多元化发展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764,041.01	4,465,804.0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72%	4.6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12	11
研发人员合计	12	1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1.05%	18.97%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4	4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5	14

(四) 研发项目情况

1、复合型锰酸锂材料的研发

本项目主要致力于开发一款具有较好的高温循环性能的锰酸锂材料，项目研发成功，将极大的增加锰酸锂产品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关键技术：

(1)采用阳离子的掺杂来改善结构稳定性，采用包覆来进行表面修饰，有效的改善锰酸锂的比表面积从而达到提升其倍率、高温搁置、循环的目的。

(2)采用 MnO_2 与 Mn_3O_4 的复合物作为锰酸锂合成的前驱体，有效提升产品容量，复合物的晶粒能得到改善，有效改善产品高温及循环性能。

(3)配方和掺杂物的不同，采用有不同的合成工艺，使其结构更加稳定。

达到的主要技术指标：

放电克容量达到 108mAh/g 以上，首效达到 96%；全电高温 1C 循环 350 次保有率在 80%以上；高温 55℃搁置 7 天，保持率≥92%、恢复率≥96%，以及满足电动自行车动力电池放电倍率要求。

2、高实压型锰酸锂材料的研发

本项目主要致力于开发一款在不牺牲容量的前提下提高压实的锰酸锂材料，项目研发成功，将极大的增加锰酸锂产品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关键技术：

(1)以尖晶石结构的锰酸锂的特性，采用阳离子的掺杂来改善结构稳定性，采用包覆来进行表面修饰，有效的改善并修饰锰酸锂的表面形貌而达到提升其倍率、压实密度的目的。

(2)从原料种类、材料配比、合成方式、包覆材料、掺杂方式等多方面进行改进研发。

(3)对新的合成方法进行研究，使材料在形貌或晶体一次颗粒等方面有效提升。

达到的主要技术指标：

合成温度 760°C，采用高温两次烧结的工艺方法；

放电克容量达到 110mAh/g 以上，首效达到 96%；

(3)常温 1C 循环 300 次保有效率在 80%以上；压实密度在 3.0g/cm³，满足数码类锂离子电池的基本要求。

3、磷酸锰铁锂材料合成工艺的研发

本项目主要从配料研磨端选择不同类型的材料合成工艺，结合市场在原材料的性能上可以多样性选择，在方案上可以比对出更优性能的材料。

主要技术创新之处：采用多样性合成工艺对比性能测试分析各种工艺优缺点及适配各应用领域。项目具有以下优势：

(1)通过纳米化颗粒的制备，改善材料的导电性和离子扩散速度，弥补锰元素掺杂带来的电导率下降问题；

(2)通过包覆对形貌的调控改进，降低材料的压实，以提升纳米化材料导致材料极片压实密度的降低。

(3)改进传统高温固相法，通过预烧结合精准控温降低锰氧化风险，提升材料的一致性；

(4)采用水热或干燥，实现原子级的均匀掺杂，减少杂质相生产，更适合高锰低铁材料的制备；机械化学法混锂，操作简单，可明显降低反应活化能、细化晶粒、极大提高粉末活性的作用，诱发低温化学反应，有利于煅烧过程纳米颗粒重结晶；

达到的主要技术指标：

产品容量发挥≥140mAh/g，比表面积≤18m²/g，循环性能达到 2500 周以上并且满足客户安全及加工性能方面的要求。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

2024 年度，晶石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699,820.06 元，较 2023 年度下降 16.51%,主要为销售锂电池正极材料锰酸锂及三元产品产生的收入。由于营业收入是晶石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时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我们针对收入确定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通过与晶石公司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公司主要客户类别、销售模式、与客户之间的结算、销售收款流程等；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晶石公司的收入确认

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对收入、成本、毛利率的波动分析，并与前期进行比较，判断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就本年的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及客户签收记录，以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晶石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相符，并结合应收账款对部分客户交易额进行函证；
-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检查财务报表有关收入确认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存货减值准备

2024年12月31日，晶石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52,470,283.37元，存货跌价准备14,422,652.49元，账面价值38,047,630.88元，占资产总额的20.42%，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由于存货余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了解、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进行比较；
-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检查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不适用

公司秉承诚信为本的经营原则，努力践行“绿色、环保、安全”的使命。坚持“回馈社会”的公益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关注社会弱势群体的生存环境，扶贫济困，将承担企业社会责任融入到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追求公司与客户、员工、股东和社会的共同进步和发展。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否

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所从事的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既属于节能环保产业，也属于新能源汽车产业范畴，皆为国家产业政策重点发展的方向。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相继出台了相关法规和政策，为我国锂电池正极材料企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有利于国内锂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在更高的起点上与国际同行竞争。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给锂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带来广阔的发展空间。随着锂离子电池性能的改善与价格的下降，其在新能源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储能、移动通讯设备等多个领域显示出巨大的市场潜力，锂离子电池凭借可循环使用且循环寿命较长的优势，已占据电池市场的较大份额，且仍呈现逐渐提升的趋势，随着技术的逐渐成熟与社会需求增加，锂离子电池产业进入了快速发展的阶段。日益紧迫的环保压力促进了锂电池正极材料产业的发展。上述因素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有利。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立足于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与制造，聚焦动力电池主航道，加大研发投入与技术储备，确保行业地位和领先优势。坚守锂电锰酸锂正极材料业务，扩大三元、锰酸锂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不断开发和储备市场需求的正极材料新产品，持续创新和促进产品升级，加快新技术、新工艺的导入，通过节能降耗降低制造成本，升级管理体系。扩大正极材料的产能建设，做精做细，做强做大。公司致力于提升锂电池性能和降低成本的新品研发，让我们的产品性能更强大，性价比更高，实现更好的差异化体验，从而帮助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我们将继续践行“早醒一秒，领先一步”的核心价值观，通过不断努力，不断推动技术创新，抓住市场机遇，实现公司的长远发展。

公司经营计划

2025 年是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至关重要的一年，公司进一步提升现有产品锰酸锂和三元品质的同时，加大与现有大客户的供货合作和技术交流。公司将努力把握新趋势、抓准新机遇，通过研发、管理、营销等全方位的多种措施，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不确定因素

实现公司中长期规划和短期经营计划，均需要具备一定的外部市场环境，如国家新能源政策稳定、外部市场需求、原材料市场供给等无重大突变；同时，公司内部的管理必须非常良好，既要能够不断开拓创新，又要能够执行落实到位。这些内外部因素对公司实现中长期规划和短期经营计划带来了不确定性。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全球锂电池产业重心进一步向中国偏移，预计未来中国市场份额在全球中占比将进一步提升。与此同时，随着国家政策逐步加大对新能源产业的扶持力度以及动力汽车市场的逐渐兴起，国内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大了对锂电池正极材料业务的投入力度，可能导致竞争态势进一步加剧。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强技术研发，拓宽融资渠道，积极开拓市场，加强产业链合作，提升市场竞争力，以应对相应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碳酸锂、前驱体、二氧化锰、四氧化三锰，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近年来，锂电池正极材料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较大。公司能够通过调节产品价格的方式转嫁一部分原材料成本波动的压力，但产品价格调整的幅度若不当，则可能对公司利润或销售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每天关注市场行情，结合生产需要，在价格相对较低时及时

	采购。 应对措施：公司从多个方面采取了积极措施。一是通过综合比较各供应商的报价及质量，与优质供应商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增加采购量和预付货款的方式锁定采购价格，以应对涨价因素，并在原材料价格相对低位时，增加采购量以备库存；二是加强公司品牌管理，以良好的口碑赢得市场，尽可能转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三是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程序，对于供应商的选择与采购成本控制建立起了一套完整的机制。
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锂电池正极材料，而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作为新能源产业和新材料产业下的细分行业，是国家重点扶持和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为了鼓励清洁能源的使用，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的产业政策，如《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GB17761-2018、《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等，均明确提出了要大力发展电池材料行业。近年，产业资本密集投于锂电池行业的一个重要诱因便是政策的扶植，虽然国家针对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出台不利政策的可能性比较低，但鉴于新能源电池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在发展过程中，存在政策调整变动的可能性，这些调整可能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上，布局新产品和新工艺的研发，减轻对政策的依赖性。
产品替代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的主要产品为锰酸锂以及镍钴锰三元材料，随着电池技术的不断改进，公司产品存在被替代的风险。锂电池正极材料的技术路线多元化发展，每种材料都有其特点，应用于不同类型的终端产品。虽然锰酸锂和镍钴锰三元材料在电压、循环充电次数方面优势明显，但其他锂电池正极材料对其有一定的替代性。如果未来无法攻克目前锰酸锂以及镍钴锰三元材料应用中的重要技术难点，其应用领域有可能会因其他材料的发展而被侵占，从而影响该细分行业的发展空间。若其他类型的锂电池正极材料在短期内取得了革命性突破，使锰酸锂以及镍钴锰三元材料丧失在电压、循环次数等方面的优势。近年来，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扩展产品线，降低该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行业技术交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通过改进工艺，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性能，从而巩固公司产品与技术的市场竞争力。
无证房产搬迁风险	公司目前存在的4处无证房产，分别为门卫处、车间实验室、检测实验室和配电间，存在搬迁风险。上述无证房产中，门卫处、车间实验室、检测实验室均为非经营性房产。配电间为经营性房产，目前负责提供车间生产用电，若搬迁将导致公司暂时性停产，对正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二期厂房新建了门卫处、车间实验室、检测实验室、配电间，用以替代目前使用的上述无证房产。2020

	年公司二期厂房通过竣工验收，并领取新不动产登记证，但还未全部投入使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因该未申报不动产被主管部门处罚、拆除等，将代替公司承担全部损失。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高达98.10%，由于锂电池正极材料产品质量对电池稳定性起至关重要的作用，客户关系一旦形成便具备互相依赖性，前五名客户均为公司长期优质客户，与公司保持着较好的业务关系。在公司目前规模不大，经营资源相对集中的情况下，符合公司发展理念。 应对措施：公司正积极开拓市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客户数量将不断增加，客户结构更加优化，客户依赖度会逐渐降低。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7年06月20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治理制度。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降低公司治理风险，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执行。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防范公司治理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冯建湘、冯建昌二人为公司共同控制人，通过晶石集团间接持有29,054,610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67.22%。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决策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后期将不断加强公司治理的规范化，通过内部控制与外部审计等多重手段保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合理运营，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400,000.00	22,703.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的过程透明，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11	对外投资	锰酸锂项目	4000 万元	否	否
2024-011	对外投资	磷酸锰铁锂项目	30000 万元	否	否
2024-010	对外投资	晶石新型能源（四川）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否	否
2024-010	对外投资	四川晶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否	否
2024-006	对外投资	购买理财产品	3000 万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2024 年 6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7 月 5 日经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晶石新型能源（四川）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登记结果为准），在四川青川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年产 1 万吨锰酸锂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为 4,000 万元；公司拟通过设立控股子公司“四川晶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登记结果为准），在四川青川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磷酸锰铁锂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为 30,000 万元。公司具备丰富的锂电池正极材料技术和资源，基于新能源锂电池正极材料未来发展情况及公司战略布局，本次对外投资能充分发挥资源优势，进一步拓展和服务客户，提升公司正极材料市场占有率，增加公司未来整体收益。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2024 年度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17 年 7 月 26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票据规范的承诺)	公司承诺将不会发生开立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等不规范的票据行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7 月 26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票据规范的承诺)	若因不规范的票据行为导致公司受到任何损失的,实际控制人将予以承担。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7 月 26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房产证申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将督促公	正在履行中

					司尽快申请一期厂房 4 处无证房产的竣工验收并申领房产证。同时,若因该未申报不动产被主管部门处罚、拆除等,将代替公司承担全部损失。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7 月 26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7 月 26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承兑保证金	质押	1,190,236.63	0.6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质押	6,000,000.00	3.22%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抵押	18,830,398.23	10.1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土地	抵押	4,204,310.58	2.26%	抵押借款
总计	-	-	30,224,945.44	16.2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为了充分的盘活资金，公司将自有大额银行承兑票据向银行进行质押，从而开具金额相对较小的票据，方便与供应商之间进行资金结算，提高了资金的周转率。公司将自有房产土地抵押给银行，筹措相应贷款，从而有助于公司的经营运转。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3,220,775	100.00%	0	43,220,775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054,610	67.22%	0	29,054,610	67.22%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75	0.00%	0	975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975	0.00%	0	975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43,221,750	-	0	43,221,75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8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9,054,610		29,054,610	67.2222%	0	0	0	0
2	无锡晶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96,324		4,296,324	9.9402%	0	0	0	0
3	马晓威	3,250,000		3,250,000	7.5194%	0	0	0	0
4	无锡鼎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1,120	2,000	2,553,120	5.9070%	0	0	0	0

5	无锡晶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1,710		671,710	1.5541%	0	0	0	0
6	龚有明	335,500	251,337	586,837	1.3577%	0	0	0	0
7	无锡晶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840	37,000	396,840	0.9181%	0	0	0	0
8	徐世凯	150,920	6,300	157,220	0.3638%	0	0	0	0
9	顾琦忠	130,000		130,000	0.3008%	0	0	0	0
10	王松泉	0	112,718	112,718	0.2608%	0	0	0	0
合计		40,800,024	409,355	41,209,379	95.3441%	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董事朱惠康先生担任晶石集团的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同时担任晶益投资、晶爵投资、晶博投资及鼎茂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以上关系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晶石集团现持有公司股份 29,054,61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7.2222%，为公司控股股东。
 名称：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7185924553
 住所：无锡市锡山区东亭中路 20 号
 法定代表人：冯建昌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2000 年 02 月 16 日
 经营范围：提供一体化回扫变压器、开关电源变压器、滤波器、电抗器、传感器、执行器、调谐器、高压发生器、点火线圈产品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冯建湘、冯建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冯建湘持有无锡志合贸易代理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志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合贸易”）48%的股权，冯建昌持有志合贸易 47%的股权。冯建湘、冯建昌合计持有志合贸易 95%的股权并担

任志合贸易的关键管理人员，为志合贸易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冯建湘、冯建昌通过志合贸易间接控制晶石集团公司 47.5%的股权。冯建湘持有新科技集团 48%的股权，冯建昌持有新科技集团 47%的股权。冯建湘、冯建昌合计持有新科技集团 95%的股权，为新科技集团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冯建湘、冯建昌通过新科技集团间接控制晶石集团 47.5%的股权。

2017 年 07 月 21 日，冯建湘与冯建昌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应当在志合贸易、新科技集团、晶石集团决定关于晶石能源日常经营管理等相关事项时，共同行使公司股东权利，特别是行使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时采取一致行动，双方若不能就一致行动达成统一意见时，应当按照持股多数原则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冯建湘、冯建昌通过志合贸易和新科技集团间接控制晶石集团 95%的股权。

冯建湘、冯建昌通过间接控制晶石集团间接控制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7.2222%的股权。

同时，结合公司历次内部审议决策程序的表决情况，冯建湘、冯建昌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共同的决定性影响且始终保持一致意见。

因此，冯建湘、冯建昌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2、实际控制人介绍

冯建湘，男，195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中学历，高级经济师。

2006 年 7 月 24 日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任无锡晶石新型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5 月 26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任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6 月 21 日至今，任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976 年 3 月至 1989 年 12 月，历任无锡第四磁性材料厂技术员、副厂长、厂长；1990 年 1 月至 1992 年 10 月，任无锡市晶石电子总厂厂长；1992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1999 年 9 月至今，任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1999 年 10 月至今，任无锡晶石磁性电子器件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0 年 4 月至今，任无锡晶磊电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02 年 10 月至今，任无锡斯贝尔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深圳市志合贸易有限公司变更名称为无锡志合贸易代理服务有限公司，任董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无锡华邦成机械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9 月至今，个体工商户无锡鼎尚酒店经营者；2021 年 8 月至今，任无锡市晶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无锡市晶安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无锡雷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冯建昌，男，196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17 年 7 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

2006 年 7 月 24 日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任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5 月 26 日至 2018 年 6 月 20 日，任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8 年 6 月 21 日至今，任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1982 年 1 月至 1985 年 3 月，任港下装卸机械厂供销科副科长；1985 年 4 月至 1990 年 1 月，任江苏晶石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主任；1990 年 7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蛇口晶石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0 年 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2022 年 12 月至今，任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裁；1999 年 9 月至今，任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1999 年 10 月至今，任无锡晶石磁性电子器件有限公司监事；2001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晶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 9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深圳市志合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任无锡志合贸易代理服务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志合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07 年 4 月至今，任无锡晶石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今，任无锡市锡山区恒昌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今，个体工商户锡山区东亭鼎尚皇冠酒店经营者；2011 年 12 月至今，任无锡协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无锡晶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2

月至今，任无锡永和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江苏鼎尚友联培训有限公司（原用名：无锡市鼎尚友联培训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无锡友联兄弟健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无锡市锡山企业家培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冯建昌	董事长	男	1962年3月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00%
冯建昌	董事	男	1962年3月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00%
冯建湘	董事	男	1959年8月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00%
朱惠康	董事	男	1962年12月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00%
甘伟	董事	男	1965年1月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00%
张轩鹤	董事	男	1971年9月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00%
张政	监事会主席	男	1979年9月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00%
张政	监事	男	1979年9月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00%
刘金娟	监事	女	1979年8月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00%
钱惠东	职工监事	男	1970年7月	2023年7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0	0	0	0.00%

甘伟	经理	男	1965 年 1 月	2023年7 月 28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0	0	0	0.00%
张轩鹤	副经理、财务总监	男	1971 年 9 月	2023年7 月 28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0	0	0	0.00%
张轩鹤	董 事 会 秘 书	男	1971 年 9 月	2024年6 月 15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0	0	0	0.00%
付正阳	董 事 会 秘 书	女	1986 年 7 月	2023年7 月 28 日	2024 年 6 月 15 日				
包希文	副经理	男	1980 年 5 月	2023年7 月 28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975	0	975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冯建湘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冯建昌之堂兄；
 - 2、公司董事兼经理甘伟系董事长冯建昌之内弟；
 - 3、副经理包希文系公司董事长冯建昌和董事、经理甘伟之外甥。
 - 4、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冯建昌系公司控股股东晶石集团董事长；
 - 5、公司董事朱惠康系公司控股股东晶石集团董事；
 - 6、公司董事、副经理、财务总监张轩鹤系公司控股股东晶石集团监事。
- 除此以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付正阳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
张轩鹤	董事、副经理、财务总监	新任	董事、副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聘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不适用

张轩鹤，男，1971 年 0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 年 03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山前村主办会计、党支部副书记；2005 年 12 月至 2006 年 02 月任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农村工作办公室副主任；2006 年 03 月至 2017 年 05 月任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长、总裁助理。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8 年 5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4 年 6 月，任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2	1	0	13
技术人员	12	0	1	11
财务人员	4	0	0	4
销售人员	2	1	0	3
生产人员	27	1	1	27
员工总计	57	2	1	5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6	6
专科	11	11
专科以下	40	41
员工总计	57	5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公司关注人力资源的开发和建设，积极吸引、培养并稳定优秀人才，构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良性人才梯队。2、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员工培训以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导向，以人才培养促进公司发展，不断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与岗位胜任能力为目标，结合公司长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人才培养工作。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0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2017年6月20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公司董事会由5人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目前公司设董事长1名，经理1名，副经理2名，财务总监1名，董事会秘书1名。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职工代表大会，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公司三会运行基本情况良好。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截止报告披露，相关治理机制建立运行已近8年，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执行，还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不断提高，相关制度不断完善。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独立。

1、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业务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并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人员、人事、劳动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管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设置，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资产完整及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经营场所、设备等有形或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管人员在内的高管层，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办公场所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混合办公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法律法规中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并结合公司本身的管理需要，制定会计核算体系、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内控有效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管理制度重大缺陷，公司将持续提升内部控制水平。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提供网络投票 2 次。

2024 年 5 月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于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名，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上午 10:00-12:00，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15:00—2024 年 5 月 21 日 15:00。登记在册的股东可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0%。

2024 年 7 月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于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名，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5 日上午 10:00-12:00，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7 月 4 日 15:00—2024 年 7 月 5 日 15:00。登记在册的股东可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喜财审 2025S0152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狄海英	朱晓萍
	1 年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2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中喜财审 2025S01522 号

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石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晶石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晶石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

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一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27。

如晶石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27)”之所述，2024 年度，晶石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699,820.06 元，较 2023 年度下降 16.51%，主要为销售锂电池正极材料锰酸锂及三元产品产生的收入。由于营业收入是晶石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时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就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与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晶石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执行分析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就本年的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及客户签收记录，以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晶石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相符，并结合应收账款对部分客户交易额进行函证；

(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计入恰当期间；

(6)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九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6。

如晶石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6)”之所述，2024 年 12 月 31 日，晶石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52,470,283.37 元，存货跌价准备 14,422,652.49 元，账面价值 38,047,630.88 元，占资产总额的 20.42%，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由于存货余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3. 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进行比较；

(3)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4)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5)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6) 检查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晶石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晶石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晶石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晶石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晶石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晶石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晶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晶石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23,568,207.67	28,464,968.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应收账款	五. 2	56,128,748.40	26,996,147.65
应收款项融资	五. 3	7,191,108.00	41,156,423.96
预付款项	五. 4	2,780,313.03	649,550.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5	28,891.78	28,388.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6	38,047,630.88	29,705,604.0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 7	2,247,738.38	609,129.97
流动资产合计		129,992,638.14	127,610,213.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 8	7,500,000.00	7,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9	32,219,537.31	35,832,398.98
在建工程	五. 10	134,336.28	134,336.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 11	4,078,809.20	4,204,310.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 12	770,963.68	642,13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13	10,708,013.91	7,779,777.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 14	714,00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125,660.38	56,092,953.97
资产总计		186,118,298.52	183,703,167.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15	60,101,611.10	50,058,666.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 16	0.00	2,690,236.63
应付账款	五. 17	16,112,870.63	6,108,863.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 18	304,272.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 19	2,557,289.13	2,690,665.91
应交税费	五. 20	119,310.20	115,533.66
其他应付款	五. 21	202,875.13	446,878.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 22	39,555.43	
流动负债合计		79,437,784.19	62,110,844.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9,437,784.19	62,110,844.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 23	43,221,750.00	43,221,75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 24	61,084,794.90	61,084,794.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6,861,979.06	6,861,979.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4,488,009.63	10,423,798.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680,514.33	121,592,322.2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680,514.33	121,592,322.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6,118,298.52	183,703,167.14

法定代表人：冯建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轩鹤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春玲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79,699,820.06	95,464,156.05
其中：营业收入	五．27	79,699,820.06	95,464,156.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5,489,856.19	117,443,153.69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80,371,121.71	101,423,235.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8	421,755.05	512,832.91
销售费用	五．29	1,113,058.67	1,151,277.15
管理费用	五．30	7,839,743.83	7,799,627.58
研发费用	五．31	3,764,041.01	4,465,804.05
财务费用	五．32	1,980,135.92	2,090,376.87
其中：利息费用		2,084,423.63	2,181,812.06
利息收入		112,117.57	107,209.86
加：其他收益	五．33	652,395.61	1,598,732.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215,341.79	221,37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 35	-626,052.42	-786,673.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 36	-2,359,064.31	-16,869,498.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07,415.46	-37,815,058.03
加：营业外收入	五. 37	110,000.60	268,975.67
减：营业外支出	五. 38	42,629.20	21,848.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40,044.06	-37,567,930.76
减：所得税费用	五. 39	-2,928,236.19	-6,182,417.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11,807.87	-31,385,513.1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11,807.87	-31,385,513.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11,807.87	-31,385,513.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11,807.87	-31,385,513.1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73

法定代表人：冯建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轩鹤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春玲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959,701.33	78,979,358.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1）	1,449,938.88	1,170,23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09,640.21	80,149,594.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031,387.73	56,042,687.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80,158.13	8,334,43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023.14	3,906,945.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2）	3,030,856.27	4,192,34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67,425.27	72,476,40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7,785.06	7,673,185.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5,341.79	221,379.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15,341.79	70,221,379.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602.19	531,298.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22,602.19	70,531,29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0.40	-309,91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1,479.19	2,172,630.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41,479.19	62,172,63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8,520.81	7,827,369.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6,524.65	15,190,635.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74,732.32	12,084,096.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68,207.67	27,274,732.32

法定代表人：冯建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轩鹤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春玲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221,750.00				61,084,794.90				6,861,979.06		10,423,798.24		121,592,32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221,750.00				61,084,794.90				6,861,979.06		10,423,798.24		121,592,32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11,807.87		-14,911,807.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11,807.87		-14,911,807.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221,750.00				61,084,794.90				6,861,979.06		-4,488,009.63	106,680,514.33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221,750.00				61,084,794.90				6,861,979.06		41,809,311.38		152,977,835.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221,750.00				61,084,794.90				6,861,979.06		41,809,311.38		152,977,835.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385,513.14		-31,385,513.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85,513.14		-31,385,513.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3,221,750.00				61,084,794.90				6,861,979.06		10,423,798.24		121,592,322.20

法定代表人：冯建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轩鹤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春玲

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12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马晓威、无锡晶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晶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晶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成立时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取得经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57890987455 号。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股票代码：872440，股票简称：晶石能源。

2021 年 5 月 11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总股本 33,247,500 股为基数，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实施了权益分派，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3,221,750 股。并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换领了经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322.175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人民币 43,221,750.00 元。

公司地址：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五星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冯建昌

主要经营活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的生产与销售;锂离子电池及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培训服务(不含发证、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废旧物资回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	近 3 年营业收入的 1%（11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00 万元

五、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

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二）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根据其在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确认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一）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1.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公司均按照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公司按照交易发生日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调整或结算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分别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对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调整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同时作为汇兑差额处理。其中，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①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公司仍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②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如果其可变现净值以外币确定，则公司在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时，先将可变现净值按期末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

③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公司先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进行比较，其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者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2.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公司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2）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公司对财务报表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3.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照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一）金融工具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为以下两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二）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且其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四）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

抵销。

（六）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公司控制的主体发行的满足金融负债定义，但满足准则规定条件分类为权益工具的特殊金融工具，在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应的少数股东权益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之外的其他方式确定的，公司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公司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

（八）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的基础上，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一般处理方法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在具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具有“投资级”以上外部信用评级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

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简化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及与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无论公司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公司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和确定依据

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当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单项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	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1）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逾期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逾期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逾期账龄计算方法：公司应自销售款项约定的客户付款日开始计算应收账

	款逾期账龄，每满12个月为1年，不足1年仍按1年计算。
合同资产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租赁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租赁应收款，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九、存货

（一）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库存商品采用个别认定法核算。

（三）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计提

公司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按存货类别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合并计提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五）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包括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和质保金。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之八“（八）金融资产减值”。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一）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1）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发生或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发生或承担的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

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①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合并成本为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金额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个别财务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一揽子交易除外。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通过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通过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比所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以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手续费、佣金等，冲减发行溢价，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通过发行债务性证券（债务性工具）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通过发行权益性证券（权益性工具）处理。

（3）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4）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发生的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无论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股利单独核算，不构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二）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

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不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均按照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经过调整后计算确定。但是，公司对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的、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的或是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有关资料的，直接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由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时，对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收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予以确认。公司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其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也按照上述原则进行抵销，并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则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和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三)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合营企业，是公司仅对某项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合营方享有某项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相关债务的合营安排是共同经营，而不是合营企业。

2.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十二、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固定资产折旧

1.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5-10	10.00	9.00-18.00
运输设备	5-10	10.00	9.00-18.00
电子设备	5-10	10.00	9.00-18.00
其他设备	5	10.00	18.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借款费用

（一）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二）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三）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1.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3.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四）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2.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十五、无形资产

(一)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认依据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00	土地证登记的使用年限	0.00	2.00
专利权	15.00	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	0.00	6.67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

（三）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四）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通常包括研发人员工资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和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和研发项目特点，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

（1）研究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五）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

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公司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一）长期待摊费用的范围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二）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

（三）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十八、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一）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

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缴存的金
额，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服务成本。
 -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预计负债

（一）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二十一、收入

（一）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收入的确认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2.收入的计量

合同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公司将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以及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并假定将按照现有合同的约定向客户转移商品，且该合同不会被取消、续约或变更。

（二）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签订销售合同（订单）、商品已送达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取得有客户签字或盖章确认的送货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二、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政府补助

（一）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二）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三）政府补助的计量

-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四）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 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

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二十五、租赁

（一）出租人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分类标准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期间，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与资产的未来绩效或使用情况挂钩，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经营租赁

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项目内。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

间，公司采用直线法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二）承租人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使用权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初始计量

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

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④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

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并进行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解释第18号），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本公司自解释第18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附注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可抵扣进项税额	13%、5%（销项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2年8月6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授予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3200045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三年内，将享受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公司2015、2018、2021、2024年通过高新复审，并换领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新的证书编号：GR202432012308，有效期三年。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其他政策口径和管理要求，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企业委托境外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

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64号）等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告所称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高新技术企业是指按照《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规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先进制造业企业具体名单，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工业和信息化部门会同同级科技、财政、税务部门确定。

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另有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801.25	54,327.61
银行存款	23,551,406.42	27,220,404.71
其他货币资金		1,190,236.63
合计	23,568,207.67	28,464,968.95

其他说明：期初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54,552,431.48	24,107,292.29
1~2 年	2,913,937.50	3,140,807.50
2~3 年	88,457.50	257,500.00
3~4 年	63,500.00	1,562,480.00
4~5 年	1,178,380.00	2,355,250.01
5 年以上	5,258,755.00	7,006,389.07
合计	64,055,461.48	38,429,718.8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85,246.09	10.28	6,508,336.09	98.83	76,91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470,215.39	89.72	1,418,376.99	2.47	56,051,838.40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57,470,215.39	89.72	1,418,376.99	2.47	56,051,838.40
合计	64,055,461.48	100.00	7,926,713.08	12.37	56,128,748.40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03,519.08	27.59	10,450,019.08	98.55	153,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26,199.79	72.41	983,552.14	3.53	26,842,647.65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27,826,199.79	72.41	983,552.14	3.53	26,842,647.65
合计	38,429,718.87	100.00	11,433,571.22	29.75	26,996,147.6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B 公司	1,925,000.00	1,925,000.00	100.00	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C 公司	1,794,493.68	1,794,493.68	100.00	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E 公司	1,190,764.91	1,190,764.91	100.00	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F 公司	1,110,425.00	1,110,425.00	100.00	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H 公司	300,987.50	300,987.50	100.00	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I 公司	68,800.00	68,800.00	100.00	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J 公司	40,955.00	40,955.00	100.00	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K 公司	153,820.00	76,910.00	50.00	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合计	6,585,246.09	6,508,336.0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逾期账龄组合	57,470,215.39	1,418,376.99	2.47
合计	57,470,215.39	1,418,376.99	2.47

组合中，按照逾期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逾期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41,171,172.48	144,099.10	0.35	15,644,277.85	54,754.97	0.35
逾期 1 年以内	13,381,259.00	334,531.48	2.50	10,968,906.94	274,222.67	2.50
逾期 1-2 年	2,768,750.00	830,625.00	30.00	634,915.00	190,474.50	30.00

逾期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逾期 2-3 年	79,825.00	39,912.50	50.00	228,000.00	114,000.00	50.00
逾期 3 年以上	69,208.91	69,208.91	100.00	350,100.00	350,100.00	100.00
合计	57,470,215.39	1,418,376.99	2.47	27,826,199.79	983,552.14	3.5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0,450,019.08	153,500.00		4,102,884.08	7,701.09	6,508,336.09
组合计提	983,552.14	442,525.94			-7,701.09	1,418,376.99
合计	11,433,571.22	596,025.94		4,102,884.08		7,926,713.0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102,884.0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A 公司	货款	2,092,092.98	经法院判决后无法收回的款项	总经理审批	否
D 公司	货款	1,694,791.10	经法院判决后无法收回的款项	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	3,786,884.08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应收第一大客户 (集团)	非关联方	36,691,959.5	57.28	392,913.98
应收第二大客户	非关联方	10,895,672.01	17.01	38,134.85
应收第三大客户	非关联方	3,848,050.00	6.01	857,607.50
应收第四大客户	非关联方	3,580,000.00	5.59	12,530.00
应收第五大客户	非关联方	2,130,000.00	3.33	7,455.00
合计	/	57,145,681.51	89.22	1,308,641.33

3.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21,108.00	41,156,423.96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2,970,000.00	
合计	7,191,108.00	41,156,423.96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103,492.00	
合计	13,103,492.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7,221,108.00	100.00	30,000.00	0.42	7,191,108.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221,108.00	58.46			4,221,108.0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3,000,000.00	41.54	30,000.00	1.00	2,970,000.00
合计	7,221,108.00	100.00	30,000.00	0.42	7,191,108.00

组合中，按应收账款债权凭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3,000,000.00	30,000.00	1.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	1.00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30,000.00				30,000.00
合计		30,000.00				30,000.00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79,313.03	99.96	649,550.02	100.00
1-2 年	1,000.00	0.04		
合计	2,780,313.03	100.00	649,550.0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第一大供应商	1,445,000.00	51.97
预付第二大供应商	888,738.94	31.97
预付第三大供应商	299,505.09	10.77
预付第四大供应商	80,000.00	2.88
预付第五大供应商	54,936.00	1.98
合计	2,768,180.03	99.57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891.78	28,388.59
合计	28,891.78	28,388.59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0,412.40	29,882.73
3 年以上	675.00	675.00
合计	31,087.40	30,557.73
减：坏账准备	2,195.62	2,169.14
净额	28,891.78	28,388.59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675.00	675.00
代扣代缴款	30,412.40	29,882.73
合计	31,087.40	30,557.73
减：坏账准备	2,195.62	2,169.14
净额	28,891.78	28,388.59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1,494.14		675.00	2,169.1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48			26.48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520.62		675.00	2,195.62

期末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0,412.40	5.00	1,520.62	28,891.78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675.00	100.00	675.00	
合计	31,087.40	7.06	2,195.62	28,891.78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169.14	26.48				2,195.62
合计	2,169.14	26.48				2,195.62

⑤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代扣社保	代扣代缴款	19,174.40	1 年以内	61.68	958.72
住房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	11,238.00	1 年以内	36.15	561.90
无锡市名顺饮用水厂	押金	675.00	3 年以上	2.17	675.00
合计	/	31,087.40	/	100.00	2,195.62

⑦公司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情况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586,955.07	3,852,950.32	16,734,004.75	16,751,781.98	3,937,929.85	12,813,852.13
在产品	3,440,780.44	760,005.27	2,680,775.17	1,783,449.99	516,061.15	1,267,388.84
库存商品	27,385,400.13	9,356,112.16	18,029,287.97	26,205,314.94	12,042,276.47	14,163,038.47
发出商品	1,057,147.73	453,584.74	603,562.99	1,834,555.72	373,231.13	1,461,324.59
合计	52,470,283.37	14,422,652.49	38,047,630.88	46,575,102.63	16,869,498.60	29,705,604.0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37,929.85	249,754.56		334,734.09		3,852,950.32
在产品	516,061.15	243,944.12		0.00		760,005.27
库存商品	12,042,276.47	1,411,780.89		4,097,945.20		9,356,112.16
发出商品	373,231.13	453,584.74		373,231.13		453,584.74
合计	16,869,498.60	2,359,064.31		4,805,910.42		14,422,652.4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247,738.38	609,129.97
合计	2,247,738.38	609,129.97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00,000.00	7,5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7,500,000.00

具体明细：

项目	投资时间	持股比例(%)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江苏锡山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11 月	5.00	7,5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5.00	7,500,000.00		7,500,000.00

9.固定资产

(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219,537.31	35,832,398.9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2,219,537.31	35,832,398.98

(2)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534,350.89	34,234,396.43	454,553.03	1,513,001.87	1,415,072.50	65,151,374.72
2.本期增加金额		108,672.57		1,600.00		110,272.57
(1)购置		108,672.57		1,600.00		110,272.57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8,269.05		27,643.55	1,435.90	97,348.50
(1)处置或报废		68,269.05		27,643.55	1,435.90	97,348.50
(2)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27,534,350.89	34,274,799.95	454,553.03	1,486,958.32	1,413,636.60	65,164,298.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703,952.66	17,888,396.17	197,812.39	1,278,085.30	1,250,729.22	29,318,975.7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6,613.44	2,395,850.47	27,268.44	35,834.67	8,705.02	3,704,272.04
(1)计提	1,236,613.44	2,395,850.47	27,268.44	35,834.67	8,705.02	3,704,272.04
(2)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2,314.80		24,879.19	1,292.31	78,486.30
(1)处置或报废		52,314.80		24,879.19	1,292.31	78,486.30
(2)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9,940,566.10	20,231,931.84	225,080.83	1,289,040.78	1,258,141.93	32,944,761.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593,784.79	14,042,868.11	229,472.20	197,917.54	155,494.67	32,219,537.31
2. 期初账面价值	18,830,398.23	16,346,000.26	256,740.64	234,916.57	164,343.28	35,832,398.98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9,848,600.65	4,465,515.48		15,383,085.17	
机器设备	20,011,352.55	9,828,485.27		10,182,867.28	
合计	39,859,953.20	14,294,000.75		25,565,952.45	

③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④公司拥有房产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人	权证号码	不动产单元号	地址	用途	面积（m ² ）	使用年限
1	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苏（2020）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112772 号	320205106216GB00033F00000001	东港里西村	工业、交通、仓储	21,347.14	至 2057.3.7

说明：因公司银行借款需求，上述房产已抵押至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扬名支行，担保期间为 2022 年 4 月 25 日至 2027 年 4 月 24 日。

⑤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面积（m ² ）	账面价值	未办理产权证的原因
门卫处	30.00	8,015.99	未及时办理测绘验收
车间实验室	180.00	48,095.97	未及时办理测绘验收
检测实验室	225.00	82,503.26	未及时办理测绘验收
配电间	135.00	36,071.97	未及时办理测绘验收
合计	570.00	174,687.19	/

根据无锡市规划局 2010 年 03 月 15 日出具的建字第 3202052010A0014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载明：原锡规锡建许（2007）第 183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副本》核准建设规模 7,351.00 平方米，根据锡城执案字（2009）第 15310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违章补办 736 平方米，建设规模为 8,087.00 平方米。

上述未办理产权证房产主要是因为未及时办理测绘验收。上述房产均坐落于公司自有土地之上，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公司目前正在积极申请竣工验收并申领房产证。

10.在建工程

（1）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4,336.28	134,336.28
工程物资		
合计	134,336.28	134,336.28

（2）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窑炉生产线及配套工程	134,336.28		134,336.28	134,336.28		134,336.28
合计	134,336.28		134,336.28	134,336.28		134,336.28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75,090.00	12,500,000.00	18,775,09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6,275,090.00	12,500,000.00	18,775,090.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70,779.42	12,500,000.00	14,570,779.42
2.本期增加金额	125,501.38		125,501.38
(1)计提	125,501.38		125,501.38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2,196,280.80	12,500,000.00	14,696,280.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78,809.20	-	4,078,809.20
2.期初账面价值	4,204,310.58		4,204,310.58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摊销额	其他减少	
车间装修改造费用	159,688.36		87,102.68		72,585.6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修缮费用	156,833.06	582,582.97	113,526.10	625,889.93
地坪修理费	266,700.39		266,700.39	
零星工程	58,908.60	458,599.50	445,020.03	72,488.07
合计	642,130.41	1,041,182.47	912,349.20	770,963.68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381,561.19	3,357,234.17	28,305,238.96	4,245,785.84
可抵扣亏损	49,005,198.28	7,350,779.74	23,559,945.85	3,533,991.88
合计	71,386,759.47	10,708,013.91	51,865,184.81	7,779,777.72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714,000.00	
合计	714,000.00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1,611.10	58,666.66
合计	60,101,611.10	50,058,666.6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债权人	借款类型	贷款金额（元）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贷款利率
江苏银行无锡扬名支行 [注 1]	抵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24-10-9	2025-10-8	3.65
江苏银行无锡扬名支行 [注 1]	抵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24-10-10	2025-10-8	3.65
华夏银行无锡惠山支行 [注 2]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2024-6-28	2025-6-27	3.60
中国光大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注 3]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2024-6-21	2025-6-20	3.30

注 1：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扬名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公司房产（苏（2020）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112772 号，评估价值为 5420.96 万元），担保期间为 2022 年 4 月 25 日至 2027 年 4 月 24 日，担保金额为 5420.96 万元。

冯建昌、甘惠莉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扬名支行签订了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合同，

担保期间为 2023 年 4 月 26 日至 2027 年 4 月 24 日，最高额保证金额为 5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费用等。

注 2：冯建昌、甘惠莉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期间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最高债权额本金余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为限内为公司提供担保。

注 3：冯建昌、甘惠莉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期间为 2024 年 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最高债权额本金余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为限内为公司提供担保。

16.应付票据

票据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90,236.63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690,236.63

说明：公司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4,488,064.39	4,348,929.95
设备款	420,371.45	830,011.45
工程款	1,203,933.99	914,405.29
其他	500.80	15,516.77
合计	16,112,870.63	6,108,863.46

(2) 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商品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304,272.57	
合计	304,272.57	

(2) 报告期内无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形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90,665.91	7,088,144.69	7,221,521.47	2,557,289.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1,577.91	361,577.9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690,665.91	7,449,722.60	7,583,099.38	2,557,289.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36,955.51	6,412,598.49	6,564,610.87	2,484,943.13
二、职工福利费	42,000.00	275,104.13	256,654.13	60,450.00
三、社会保险费		190,917.12	190,917.12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57,608.49	157,608.49	
2. 工伤保险费		15,778.30	15,778.30	
3. 生育保险费		17,530.33	17,530.33	
四、住房公积金		141,134.00	141,13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10.40	42,390.95	42,205.35	11,896.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6,000.00	26,000.00	
合计	2,690,665.91	7,088,144.69	7,221,521.47	2,557,289.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350,619.52	350,619.52	
2、失业保险费		10,958.39	10,958.3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61,577.91	361,577.91	

20.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使用税	10,231.13	20,462.25
房产税	70,999.83	70,999.8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9,218.77	15,747.85
印花税	18,160.47	7,571.73
其他	700.00	752.00
合计	119,310.20	115,533.66

21.其他应付款

(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2,875.13	446,878.62
合计	202,875.13	446,878.62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152,875.13	446,878.62
保证金	50,000.00	
合计	202,875.13	446,878.62

②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商品合同相关的待转销项税	39,555.43	
合计	39,555.43	

23.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221,750.00						43,221,750.00

详细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9,054,610.00	67.22			29,054,610.00	67.22
马晓威	3,250,000.00	7.52			3,250,000.00	7.52
无锡晶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96,324.00	9.95			4,296,324.00	9.95
无锡晶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840.00	0.83			359,840.00	0.83
无锡晶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1,710.00	1.55			671,710.00	1.55
无锡鼎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1,120.00	5.90			2,551,120.00	5.90
其他股本	3,038,146.00	7.03			3,038,146.00	7.03
合计	43,221,750.00	100.00			43,221,750.00	100.00

2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084,794.90			61,084,794.90
合计	61,084,794.90			61,084,794.90

25.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861,979.06			6,861,979.06
合计	6,861,979.06			6,861,979.06

2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23,798.24	41,809,311.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423,798.24	41,809,311.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911,807.87	-31,385,513.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88,009.63	10,423,798.24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639,857.98	80,371,121.71	95,163,486.01	101,148,898.85
其他业务	59,962.08		300,670.04	274,336.28
合计	79,699,820.06	80,371,121.71	95,464,156.05	101,423,235.13

（2）主营业务（分产品）

合同分类-销售区域	锰酸锂	三元	锰酸锂代加工	合计
境外				
中国大陆	73,965,356.95	1,582,979.66	4,091,521.37	79,639,857.98
合计	73,965,356.95	1,582,979.66	4,091,521.37	79,639,857.98

（续）

合同分类-收入确认时点	锰酸锂	三元	锰酸锂代加工	合计
客户自提				
公司托运送达	73,965,356.95	1,582,979.66	4,091,521.37	79,639,857.98
合计	73,965,356.95	1,582,979.66	4,091,521.37	79,639,857.98

(3) 公司前5名客户的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第一大客户（集团）	非关联方	51,392,937.63	64.48
销售第二大客户	非关联方	20,692,023.89	25.96
销售第三大客户	非关联方	3,261,061.94	4.09
销售第四大客户	非关联方	1,884,955.76	2.37
销售第五大客户	非关联方	955,132.75	1.20
合计	/	78,186,111.97	98.10

2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83,999.32	283,999.32
土地使用税	40,924.52	81,849.00
印花税	56,087.12	74,664.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00	13,838.8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39.28	9,884.86
其他	40,649.81	48,595.93
合计	421,755.05	512,832.91

29.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9,116.02	419,551.85
折旧费		283.54
业务招待费	718,826.03	636,519.10
差旅费	35,116.62	94,922.66
合计	1,113,058.67	1,151,277.15

3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91,667.23	2,909,281.13
折旧费	2,438,825.87	2,335,859.61
无形资产摊销	125,501.38	125,501.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2,845.46	138,547.70
业务招待费	583,162.98	620,892.45
办公费	264,530.82	190,250.57
差旅费	75,836.05	73,625.84
通讯费	14,549.09	14,738.18
聘请中介机构费	516,078.10	899,019.8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费	162,287.04	159,184.02
机物料消耗	3,926.04	1,689.16
诉讼费	6,615.00	4,020.00
其他	133,918.77	327,017.30
合计	7,839,743.83	7,799,627.58

31.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9,331.23	1,736,307.70
材料费	1,539,770.29	2,202,874.75
燃料动力	188,357.63	337,489.70
研发设备折旧	235,035.40	99,412.22
其他	171,546.46	89,719.68
合计	3,764,041.01	4,465,804.05

32.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84,423.63	2,181,812.06
减：利息收入	112,117.57	107,209.86
加：手续费支出	7,829.86	15,774.67
合计	1,980,135.92	2,090,376.87

33.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计入	75,000.00	1,039,678.00	75,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571,311.53	552,205.83	571,311.53
个税返还	6,084.08	6,848.37	6,084.08
合计	652,395.61	1,598,732.20	652,395.61

34.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5,341.79	221,379.02
合计	215,341.79	221,379.02

35.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96,025.94	-906,930.35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30,000.00	12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48	257.34
合计	-626,052.42	-786,673.01

36.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59,064.31	-16,869,498.60
合计	-2,359,064.31	-16,869,498.60

3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净收入	110,000.00	250,000.00	110,000.00
其他	0.60	18,975.67	0.60
合计	110,000.60	268,975.67	110,000.60

3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9,764.20	6,489.96	19,764.20
(2)捐赠支出	20,000.00	15,000.00	20,000.00
(3)税收滞纳金	865.00	358.44	0.00
(4)其他	2,000.00		2,000.00
合计	42,629.20	21,848.40	41,764.20

39.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28,236.19	-6,182,417.62
合计	-2,928,236.19	-6,182,417.62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840,044.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76,006.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8,953.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加计扣除	-391,182.82
所得税费用	-2,928,236.19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12,117.57	107,209.86
政府补助	75,000.00	1,039,678.00
个税返还	6,084.08	6,848.37
经营性租赁收入	16,500.00	16,500.00
收到的保证金	50,000.00	
其他	0.60	
受限存款变动	1,190,236.63	
合计	1,449,938.88	1,170,236.2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类支出	3,000,161.41	3,010,259.65
付现的营业外支出	22,865.00	15,358.44
银行手续费支出	7,829.86	15,774.67
受限存款变动	0.00	1,150,950.00
合计	3,030,856.27	4,192,342.76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911,807.87	-31,385,513.14
加：资产减值损失	2,359,064.31	16,869,498.60
信用减值损失	626,052.42	786,673.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04,272.04	3,742,001.87
无形资产摊销	125,501.38	125,501.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2,349.21	642,287.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64.20	6,489.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84,423.63	2,181,812.06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5,341.79	-221,37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8,236.19	-6,182,417.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01,091.16	19,810,108.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7,024.81	9,718,485.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40,239.95	-8,420,362.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7,785.06	7,673,185.6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568,207.67	27,274,732.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274,732.32	12,084,096.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6,524.65	15,190,635.54

(2) 公司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27,633,855.43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568,207.67	27,274,732.32
其中：库存现金	16,801.25	54,327.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551,406.42	27,220,404.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数字货币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68,207.67	27,274,732.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理由
无			

(5)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票据保证金		1,190,236.63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190,236.63	

(6)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期末余额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计提的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短期借款	50,058,666.66	100,000,000.00	90,000,000.00	42,944.44			60,101,611.10
合计	50,058,666.66	100,000,000.00	90,000,000.00	42,944.44			60,101,611.10

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27,534,350.89	17,593,784.79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275,090.00	4,078,809.20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33,809,440.89	21,672,593.99		/

(续表)

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90,236.63	1,190,236.63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6,000,000.00	6,000,000.00	质押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27,534,350.89	18,830,398.23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275,090.00	4,204,310.58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40,999,677.52	30,224,945.44		/

43.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无。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75,000.00	330,000.00
营业外收入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75,000.00	330,000.00
合计	75,000.00	330,000.00

(4) 本期退回的政府补助金额及原因

无。

44.租赁

(1) 出租情况

①经营租赁

项目	金额
一、收入情况	
租赁收入	15,714.29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2) 承租情况

无。

45.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披露的研发支出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9,331.23	1,736,307.70
材料费	1,539,770.29	2,202,874.75
燃料动力	188,357.63	337,489.70
研发设备折旧	235,035.40	99,412.22
其他费用	171,546.46	89,719.68
合计	3,764,041.01	4,465,804.0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764,041.01	4,465,804.05
资本化研发支出		

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较上期新增1家单位，为2024年11月26日成立的晶石新型能源（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石四川公司”）。晶石四川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开立银行基本户，截止2024年12月31日，晶石四川公司尚未产生经济业务，故未编制合并报表。

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晶石新型能源（四川）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人民币	四川广元	四川广元	电池制造、销售	100.00		新设

附注八、公允价值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的披露				
（五）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500,000.00	7,5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00,000.00	7,500,000.00

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电子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100.00 万美元	67.22	67.22	冯建昌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之1。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冯建昌夫妇	公司实际控制人
锡山区东亭鼎尚皇冠酒店	冯建昌投资的企业（个体工商户）
无锡鼎尚酒店	冯建昌之兄投资的企业（个体工商户）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锡山区东亭鼎尚皇冠酒店	餐饮、住宿	20,469.00	64,070.00
无锡鼎尚酒店	餐饮、住宿	2,234.00	15,185.00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冯建昌、甘惠莉	1,000.00	2024-6-27	2025-6-27	否
冯建昌、甘惠莉	1,000.00	2024-6-21	2025-6-20	否
冯建昌、甘惠莉	5,000.00	2023-4-26	2027-4-24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本期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13,100.00	2,586,400.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期末无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附注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其他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其他事项。

附注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十二、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764.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5,341.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135.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084.0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363,797.27	
减：所得税影响数	54,569.5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309,227.68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309,227.6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6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4	-0.35	-0.35
-------------------------	--------	-------	-------

附注十三、财务报表之批准

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18日经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批准。

董事长：冯建昌

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23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并进行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解释第18号），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本公司自解释第18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764.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5,341.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135.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084.0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3,797.27
减：所得税影响数	54,569.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9,227.6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